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發展 控股有限公司
TIANJI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天津發展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天津港發展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之聯合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及天津港發展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之聯合通函(「**聯合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聯合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天津發展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轉讓協議及建議交易，以及批准就上市規則而言視作本公司出售事項的天津港發展根據建議股份發行而發行股份。*	206,784,026 (99.91%)	188,000 (0.09%)
由於超過 50%的票數贊成該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該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67,470,12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並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97,430,98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6.60%。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只可就該決議案投反對票。

誠如聯合通函所述，天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津聯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持有合共570,039,143股股份權益，佔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3.40%，彼等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該決議案投票，並已經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于汝民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于汝民先生、吳學民先生、聶建生先生、戴延先生、鄭道全先生、王建東博士、白智生先生、張文利先生、孫增印先生及宮靖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永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先生、劉偉傑先生及鄭漢鈞博士。